

工程编号：44039420260713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新梓学校 2026 年校园道路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 7月 2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具有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市政公用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仅对证明材料前 5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 证明材料： 1、提供施工合同（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等信息，可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业绩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2、业绩需列表汇总，汇总表需体现出工程名称、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按“第三章附件 1”格式要求提供）
2	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具有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市政公用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仅对证明材料前 3 项业绩进行复核及统计）； 证明材料： 1、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委托单位名称、受托单位名称、建设规模、合同金额、验收时间、项目经理签章等信息，可提供合同、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业绩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2、业绩需列表汇总，汇总表需体现出工程名称、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按“第三章附件 2”格式要求提供）
3	履约评价	投标人提供近 1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施工类项目履约情况：（不超过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仅对前 5 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 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

		载明的履约评价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且只统计最低的评价。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按“第三章 附件 3”格式要求提供）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1：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近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 修缮项目	54.65036	2023.11.2
2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 工程	83.512881	2025.7.8
3	龙井路、学苑大道等路段维修整治	4.8360	2025.3.10
4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314.825178	2023.12.11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甲方）：_____

合同编号（乙方）：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 目 名 称：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甲方（发包人）：广东内伶仃福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深圳市

本合同共 106 页（含封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全称）：广东内伶仃福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0722-2023FE5794SZF-2）

☐ 其他批准文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以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2. 委托方式为公开招标

3.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内伶仃岛

4. 工程类别为：工程类

5.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6. 资金来源：/

7. 工程内容：内伶仃岛因常年受台风、暴雨影响，导致树木倒伏、泥土塌方并且有石头滚落等现象，且林内杂草杂灌及杂藤茂密，林内没有巡护道路，人员难以进入。为满足国际红树林保护高级别论坛的参观需求，且为了后续便于人员对保护区的资源保护、防火巡查、安全隐患巡查、生态系统调查、科研调查等工作的开展，1、修建巡护道约490米；2、龙骨架防腐木平台约85平方；3、新做防护栏等，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8. 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

9. 项目编制依据：/

10. 本协议签订前，合同项下服务已取得下列材料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1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符合双方约定目标与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2. 本协议下的工程须符合下列要求:

(1) 符合公司制定的工程项目质量目标和《工程项目质量管理计划书》的要求;

(2) 符合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材料设备供应商签定的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和要求;

(3) 符合经批准的设计施工图和技术文件的要求;

(4) 符合工程建设各项规范和技术标准及政府部门有关质量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项目资质和服务承诺

1. 乙方须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资质, 资格等级为 二 级, 相应等级的资格证书编号 D244002138。

2. 乙方应提供优质工程服务, 保证工程质量, 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种类、标准等。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所述的质量严格执行。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伍拾肆万陆仟伍佰零叁元陆角整 (¥ 546,503.60 元); 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服务所有工作量的全部费用。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仟玖佰壹拾元壹角壹分 (¥ 9910.1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吴汇龙

联系电话: 13560713088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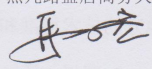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广东省林业厅 承包(公章):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红树林路 1 号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
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法定代表人: 胡平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83713850

电 话: 0755-82024558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749757930802

账 号: 755927941210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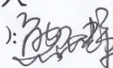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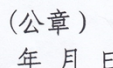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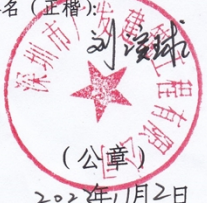
邮 政 编 码: 518040

邮 政 编 码: 518040

签订时间: 2023 年 8 月 9 日

验收报告

广东内伶仃福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建设工程项目 竣工验收报告书

项目名称		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工程基本情况简述		主要修缮内容包括简易毛石园路、毛石台阶和木栈道铺设，电力电缆和给水管安装等。	
开工日期		2023.8.11	竣工日期 2023.11.2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存在问题
1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	是	否
2	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	否
3	材料是否有产品合格证或检测报告	是	否
4	质量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符合	否
5	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	符合	否
综合验收结论 (良好/合格/不合格)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正楷）： 		项目负责人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公章) 2023年11月2日		 (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总监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公章) 2023年11月2日	

说明：本表适用施工类，监理、勘察、设计项目的验收内容可按合同条款要求由建设单位自行制定。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合同

2024-3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
围路面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容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法定代表人：刘安海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龙珠六路 038 号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新宏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 3、工程内容：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
-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期

本合同工期 30 日，自 2025 年 月 日起至 2025 年 月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同时还应满足双方约定的标准：

【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项下合同价款暂定为 835128.81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伍仟壹佰贰拾捌元捌角壹分，含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本项目合同价为暂定合同价，最终以区造价站审核价为准，若结算审计金额超出合同金额，实际支付总金额不得超出合同金额；若结算审计金额低于合同金额，则按结算审计金额进行结算。

2. 付款

2.1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表中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最终以工程决算总价为准：

工程进度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材料进场	签订合同后	合同价 30%	250538.6 元
工程竣工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后	合同价 50%	417564.4 元
工程竣工 决算造价完成	决算造价完成后	合同价 20%	167025.81 元

乙方收款信息

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6610 3004 76

开户行及账号：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55927941210202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0755-82024558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应当及时提供足额有效的发票，因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或甲方政府财政审批程序问题，导致甲方未能按约支付服务费的，甲方有权顺延支付，并无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违约责任。

五、验收

工程完工 15 日内且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给予认可或提出意见。如甲方提出意见，乙方应按要求返工或修改，并承担返工或修改的费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要求返工或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乙方返工或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合格的日期。

六、质保期

1、本合同下的质量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在质量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甲方要求，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及相关费用。

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
任。

2、工程验收合格并在验收合格文件签署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质量保修书。

3、在质保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通知乙方予
以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
人维修。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的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在到达现场前，乙方应通知甲方。到达现场
后，乙方应当与甲方对其进行开箱检验。如发现任何不符之处乙方应在 12 小时内负责
更换。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2、乙方人员未到场参加开箱检验的，甲方有权自行进行，检验结果和记录对双方
均有效，并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

3、现场的开箱检验，尽管甲方没有提出异议或乙方已按索赔要求予以更换或修理
均不能被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应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解除。

4、甲方有权向施工场地派驻代表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指令。
乙方对甲方的指令应予执行。

5、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甲方
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6、乙方应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安全技术措施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提交
甲方；乙方应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并负责安全保卫；遵
守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噪音的管理规定。

7、乙方应指派项目经理负责施工管理和本合同履行。

8、乙方必须按照质量标准、甲方图纸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
以及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对工程质量、进度的检查、监督，
并为其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的部分，甲方一经发现，有
权要求乙方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质量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质量标准的，由乙
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
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
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工期不予顺延。

- 9、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
- 10、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日期。
- 11、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甲方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甲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 2 个工作日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相应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向甲方提出书面通知载明延误理由，并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12、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施工过程中所有安全事故的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承包方式，并要求通过甲方相关部门的整改验收，乙方负责按设计和满足质量标准的要求采购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质量标准要求不符时，乙方应将该等材料、设备运出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14、施工中甲方有权要求对工程设计进行变更，但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施工中乙方不得自行对工程进行变更。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15、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 16、乙方自担风险和费用解决工程施工所需电力、水等。
- 17、乙方确认自身已取得施工本合同项下工程的资质，并保证施工人员具有从事对应施工项所需的证书和技能。
- 18、乙方需合法用工，办理用工手续、社会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在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事故（包括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所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9、乙方不得拖欠施工人员工资，如出现拖欠工资的行为，甲方将从工程款当中扣除相应施工人员工资并予以直接支付施工人员。

20、依照安全、公平、合理的原则，乙方在施工时应正确处理排水、通风、采光、维修、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21、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将相关信息和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用途，否则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本合同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无效、终止、中止等因素失效。

22、乙方确保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就甲方的全部损失进行赔偿。

23、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①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②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③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④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⑤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甲乙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因乙方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等导致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4、乙方指派 **【龚永光】**，身份证号：362222197607080014，联系方式：150 1257 7279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不符合约定的，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竣工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延期天数以实际竣

工日期超过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的天数计算。

3、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其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如有），按照合同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逾期开工或竣工超过 10 天的；

（2）按照甲方提出的意见修改或返工后工程仍然无法通过竣工验收的；

（3）将本合同项下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的；

（4）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或双方约定标准的，且未能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的；

（5）法律规定的其他合同解除条件。

4、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质保期义务的，视为乙方授权甲方另寻第三方完成保修，甲方支出的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遇不可抗力影响，任何一方解除合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违约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聘请第三方的服务费差价、甲方向第三方赔付的款项、甲方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九、争议解决方式

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龙珠六路 038 号

代表人（签字）：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代表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7 月 8 日

验收报告

编号: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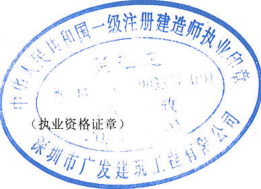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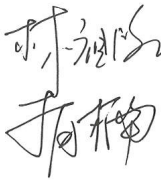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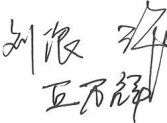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表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竣工验收表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龙珠六路 038 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改造		
工程用途	1、消除老旧隐患，筑牢安全基础；2、规范通行边界，提升工程兼容性。 (1) 改造后整体工程的核心价值：安全层面：消除老旧结构隐患，强化排水、路面、活动区的安全防护能力，为师生日常通行、运动提供全方位保障；（2）功能层面：提升排水效率，解决积水问题；规范道路与活动区划分，满足校园多样化使用需求； (3) 环境层面：美化校园环境，营造更具活力、整洁有序的校园氛围，助力打造安全、舒适、美观的育人空间。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8月12日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颐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大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设计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12日 
施工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12日 
监理单位 意见	总监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12日 
建设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12日 

龙井路、学苑大道等路段维修整治
合同

小型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20250300/

建设单位(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市政管理所

法人代表: 华晓峰

施工单位(乙方):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马新宏

甲方将龙井路、学苑大道等路段维修整治工程委托乙方施工, 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技术经济责任, 确保工程质量及进度, 经双方协商, 签订合同, 共同遵守。

一、工程所在地: 南山区

二、工程内容: 龙井路、学苑大道等路段维修整治等, 具体以实际施工及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工程总造价:

1、暂定总价为: 人民币肆万捌仟叁佰陆拾元整(¥48360.00元);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支付总额不超过合同价。

2、套用定额: 《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2017)》、《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综合价格(2017)》、《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等。

3、材料价格: 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相应时期公布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部分采用市场价;

4、所有材料选用国标及省优产品。

四、承包方式: 按工程量, 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及包安全文明方式承包。

五、施工期限：

开工时间：2025年3月06日

竣工时间：2025年3月09日

注：若因建筑工程及设计变更影响，工期顺延。

六、工程管理：

（一）甲方责任：

- 1、协助乙方解决施工中发生的有关问题；
- 2、对工程质量及进度进行监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 3、按时拨付工程款。

（二）乙方责任：

- 1、按设计图纸或甲方定的方案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修改图纸需征得甲方许可；
- 2、服从甲方及监理人员监督，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技术规范；
- 3、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安全生产法规制定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证安全，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责任。
- 4、编制工程预结算，整理好竣工资料；
- 5、除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外，施工过程中因乙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一切经济赔偿。
- 6、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当做好扬尘防治工作，扬尘防治责任由乙方单独承担，与甲方无关。

七、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65%，甲方在收到

乙方出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及相关付款资料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余工程款待审计机构出具审计结算报告书且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支付总额不超过合同价。

如经审计机构审定后出现费用超付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无条件退回相关费用,否则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追回,因追讨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开户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帐 号: 44201600600052507842

本合同价款由政府财政拨款,如因政策及审批流程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暂停工程施工持续 63 天以上,由此导致的停工,承包人可得到顺延工期。

2、乙方未按时竣工乙方违约责任约定:除本合同规定的顺延工期外,乙方逾期完成承包事项的,每逾期一天,承担合同价款的 5%的违约赔偿金。逾期达 7 日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总额为合同价款 1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违约责任约定:若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

方必须立即返工或返修，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的检验、验收费用，若乙方在工期届满后 10 日内仍未竣工，每逾期一天，承担合同价款的 5% 的违约赔偿金。逾期达 7 日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总额为合同价款 15%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其它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由于台风、洪水、暴雨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的工期延误，甲方据情予以承认，工期顺延；

3、本工程实行免费保修一年；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

甲方：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5年 3月5日

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龙井路、学苑大道等路段维修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	合同金额	48360.00 元
开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06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08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市政管理所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和意见： 龙井路、学苑大道等路段维修整治工程已按要求完成施工，验收合格。					
签字（盖章）：  2025 年 3 月 10 日			签字（盖章）：  2025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合同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次招标范围为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施工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建设施工，最终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为准。根据工程具体情况，发包人有权调整部分工作量，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内容具体以各子项目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幕墙：平方米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米 ☐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具体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顺延 90 日历日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日天。

标准工期 ____ / 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佰壹拾肆万捌仟贰佰伍拾壹元柒角捌分。

（小写）：3148251.78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68028.51元；暂列金额为（小写）：/元；暂估价为（小写）：/元。

竣工结算方法：

- 1、项目单价：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编制施工图预算内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为9.18%）确定结算综合单价。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施工图预算内相关费用×（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为9.18%）包干，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措施费）按实结算，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参与下浮。
- 2、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且经发包人、监理确认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 3、最终结算价依据2020年8月26日深南府办规【2020】3号《南山区“民生微实事”工作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审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4.1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8月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贰份，监理执壹份。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

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

大厦西座 23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0755-21513579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

账 号：支行

755927941210202

邮 政 编 码：518040

合同备案情况：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验收日期: 2023.12.1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元)	3148251.78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基础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8.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深筑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68736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004138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059960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于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陈妮思
副组长	江晓东、黄明超
组 员	肖杨、吴汇龙、劳坚伦、方振兴、马新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江晓东	肖杨、方振兴、黄明超、马新宏、劳坚伦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黄明超	肖杨、方振兴、马新宏、劳坚伦、吴汇龙
给水工程	/	
交通设施工程	/	
污水处理工程	/	
防洪工程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黄明超	肖杨、方振兴、吴汇龙、马新宏、劳坚伦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陈妮思	蛇口街道	党工委委员	
胡M	蛇口办		
肖 杨	蛇口办	工作人员	
黄明超	中政建	总建	
方振兴	1-1	主监	
陈M	深圳市深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记龙	深圳市公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928443285
马新宏	V 12.21	技术负责人	
刘 洋	深圳市公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1、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本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 2、本工程使用的工程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验合格。
- 3、本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经参建四方评定, 质量合格。
- 4、本工程竣工验收资料齐全。
- 5、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安全 and 质量事故。

综合上述, 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吴汇龙

- | |
|---|
| <p>1、工程名称：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合同价：54.65036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1.2；</p> <p>2、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合同价：83.512881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7.8；</p> <p>3、工程名称：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合同价：314.82517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2.11；</p> |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合同

合同编号（甲方）：_____

合同编号（乙方）：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 目 名 称：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甲方（发包人）：广东内伶仃福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深圳市

本合同共 106 页（含封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全称）：广东内伶仃福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乙方（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并依据

☐ 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0722-2023FE5794SZF-2）

☐ 其他批准文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双方承诺遵守并切实履行以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2. 委托方式为公开招标

3.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内伶仃岛

4. 工程类别为：工程类

5.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6. 资金来源：/

7. 工程内容：内伶仃岛因常年受台风、暴雨影响，导致树木倒伏、泥土塌方并且有石头滚落等现象，且林内杂草杂灌及杂藤茂密，林内没有巡护道路，人员难以进入。为满足国际红树林保护高级别论坛的参观需求，且为了后续便于人员对保护区的资源保护、防火巡查、安全隐患巡查、生态系统调查、科研调查等工作的开展，1、修建巡护道约490米；2、龙骨架防腐木平台约85平方；3、新做防护栏等，具体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8. 工程承包范围：包工包料。

9. 项目编制依据：/

10. 本协议签订前，合同项下服务已取得下列材料

☐ 计划批复；

☒ 中标通知书;

☒ 局长办公会议纪要;

☐ 市政府文件;

☒ 其它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1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行业标准,符合双方约定目标与内容,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2. 本协议下的工程须符合下列要求:

(1) 符合公司制定的工程项目质量目标和《工程项目质量管理计划书》的要求;

(2) 符合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材料设备供应商签定的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和要求;

(3) 符合经批准的设计施工图和技术文件的要求;

(4) 符合工程建设各项规范和技术标准及政府部门有关质量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项目资质和服务承诺

1. 乙方须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资质,资格等级为 二 级,相应等级的资格证书编号 D244002138。

2. 乙方应提供优质工程服务,保证工程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种类、标准等。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所述的质量严格执行。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伍拾肆万陆仟伍佰零叁元陆角整 (¥ 546,503.60 元); 该合同价款包括完成本服务所有工作量的全部费用。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仟玖佰壹拾元壹角壹分 (¥ 9910.1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吴汇龙

联系电话: 13560713088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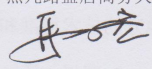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广东省林业厅 承包(公章):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红树林路 1 号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
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法定代表人: 胡平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5-83713850

电 话: 0755-82024558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749757930802

账 号: 755927941210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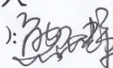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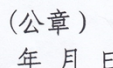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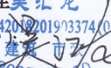
邮 政 编 码: 518040

邮 政 编 码: 518040

签订时间: 2023 年 8 月 9 日

验收报告

广东内伶仃福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建设工程项目 竣工验收报告书

项目名称		内伶仃岛森林防火巡护（东南段手作步道）修缮项目	
工程基本情况简述		主要修缮内容包括简易毛石园路、毛石台阶和木栈道铺设，电力电缆和给水管安装等。	
开工日期		2023.8.11	竣工日期 2023.11.2
验收内容		验收情况	存在问题
1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	是	否
2	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	否
3	材料是否有产品合格证或检测报告	是	否
4	质量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符合	否
5	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	符合	否
综合验收结论 (良好/合格/不合格)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名（正楷）： 		项目负责人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公章) 2023年11月2日		 (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总监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公章) 2023年11月2日	
		项目经理 吴汇龙 签名（正楷）：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正楷）：	

说明：本表适用施工类，监理、勘察、设计项目的验收内容可按合同条款要求由建设单位自行制定。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合同

2024-3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
围路面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施工单位：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内容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法定代表人：刘安海

住所地：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龙珠六路 038 号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新宏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 3、工程内容：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
-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工期

本合同工期 30 日，自 2025 年 月 日起至 2025 年 月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同时还应满足双方约定的标准：

【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项下合同价款暂定为 835128.81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伍仟壹佰贰拾捌元捌角壹分，含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本项目合同价为暂定合同价，最终以区造价站审核价为准，若结算审计金额超出合同金额，实际支付总金额不得超出合同金额；若结算审计金额低于合同金额，则按结算审计金额进行结算。

2. 付款

2.1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表中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最终以工程决算总价为准：

工程进度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材料进场	签订合同后	合同价 30%	250538.6 元
工程竣工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后	合同价 50%	417564.4 元
工程竣工 决算造价完成	决算造价完成后	合同价 20%	167025.81 元

乙方收款信息

名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6610 3004 76

开户行及账号：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55927941210202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0755-82024558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应当及时提供足额有效的发票，因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或甲方政府财政审批程序问题，导致甲方未能按约支付服务费的，甲方有权顺延支付，并无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违约责任。

五、验收

工程完工 15 日内且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给予认可或提出意见。如甲方提出意见，乙方应按要求返工或修改，并承担返工或修改的费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要求返工或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乙方返工或修改后提请甲方验收合格的日期。

六、质保期

1、本合同下的质量保修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在质量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甲方要求，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及相关费用。

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
任。

2、工程验收合格并在验收合格文件签署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质量保修书。

3、在质保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通知乙方予
以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
人维修。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的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在到达现场前，乙方应通知甲方。到达现场
后，乙方应当与甲方对其进行开箱检验。如发现任何不符之处乙方应在 12 小时内负责
更换。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2、乙方人员未到场参加开箱检验的，甲方有权自行进行，检验结果和记录对双方
均有效，并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

3、现场的开箱检验，尽管甲方没有提出异议或乙方已按索赔要求予以更换或修理
均不能被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应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解除。

4、甲方有权向施工场地派驻代表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指令。
乙方对甲方的指令应予执行。

5、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甲方
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6、乙方应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安全技术措施方案和工程进度计划提交
甲方；乙方应根据工程需要，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并负责安全保卫；遵
守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噪音的管理规定。

7、乙方应指派项目经理负责施工管理和本合同履行。

8、乙方必须按照质量标准、甲方图纸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和施工图纸）
以及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对工程质量、进度的检查、监督，
并为其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的部分，甲方一经发现，有
权要求乙方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质量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质量标准的，由乙
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
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
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工期不予顺延。

- 9、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
- 10、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日期。
- 11、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甲方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甲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 2 个工作日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相应顺延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向甲方提出书面通知载明延误理由，并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12、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施工过程中所有安全事故的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本工程实行“包工包料”承包方式，并要求通过甲方相关部门的整改验收，乙方负责按设计和满足质量标准的要求采购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质量标准要求不符时，乙方应将该等材料、设备运出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14、施工中甲方有权要求对工程设计进行变更，但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施工中乙方不得自行对工程进行变更。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15、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 16、乙方自担风险和费用解决工程施工所需电力、水等。
- 17、乙方确认自身已取得施工本合同项下工程的资质，并保证施工人员具有从事对应施工项所需的证书和技能。
- 18、乙方需合法用工，办理用工手续、社会保险及意外伤害保险，在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事故（包括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所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9、乙方不得拖欠施工人员工资，如出现拖欠工资的行为，甲方将从工程款当中扣除相应施工人员工资并予以直接支付施工人员。

20、依照安全、公平、合理的原则，乙方在施工时应正确处理排水、通风、采光、维修、通行、卫生、环保等方面的相邻关系，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21、乙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将相关信息和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用途，否则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本合同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无效、终止、中止等因素失效。

22、乙方确保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就甲方的全部损失进行赔偿。

23、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①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②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③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④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⑤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甲乙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责任：因乙方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等导致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4、乙方指派 **【龚永光】**，身份证号：362222197607080014，联系方式：150 1257 7279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不符合约定的，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竣工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延期天数以实际竣

工日期超过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的天数计算。

3、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其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如有），按照合同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1）逾期开工或竣工超过 10 天的；

（2）按照甲方提出的意见修改或返工后工程仍然无法通过竣工验收的；

（3）将本合同项下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的；

（4）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或双方约定标准的，且未能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的；

（5）法律规定的其他合同解除条件。

4、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质保期义务的，视为乙方授权甲方另寻第三方完成保修，甲方支出的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遇不可抗力影响，任何一方解除合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违约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聘请第三方的服务费差价、甲方向第三方赔付的款项、甲方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九、争议解决方式

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龙珠六路 038 号

代表人（签字）：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代表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7 月 8 日

验收报告

编号: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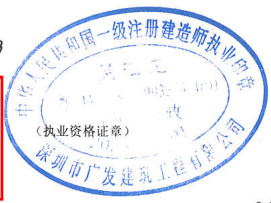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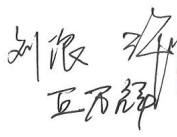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表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竣工验收表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大道龙珠六路 038 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改造		
工程用途	1、消除老旧隐患，筑牢安全基础；2、规范通行边界，提升工程兼容性。 (1) 改造后整体工程的核心价值：安全层面：消除老旧结构隐患，强化排水、路面、活动区的安全防护能力，为师生日常通行、运动提供全方位保障；（2）功能层面：提升排水效率，解决积水问题；规范道路与活动区划分，满足校园多样化使用需求； (3) 环境层面：美化校园环境，营造更具活力、整洁有序的校园氛围，助力打造安全、舒适、美观的育人空间。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8月12日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颐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大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学校中学部外围路面改造工程

设计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12日 
施工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12日 
监理单位 意见	总监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12日 
建设单位 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12日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合同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辖区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次招标范围为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施工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建设施工，最终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为准。根据工程具体情况，发包人有权调整部分工作量，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内容具体以各子项目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幕墙：平方米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户 ☐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米 ☐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具体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顺延 90 日历日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日天。

标准工期 ____ / 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佰壹拾肆万捌仟贰佰伍拾壹元柒角捌分。

（小写）：3148251.78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68028.51元；暂列金额为（小写）：/元；暂估价为（小写）：/元。

竣工结算方法：

- 1、项目单价：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编制施工图预算内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为9.18%）确定结算综合单价。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施工图预算内相关费用×（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为9.18%）包干，措施费（含安全文明措施费）按实结算，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参与下浮。
- 2、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且经发包人、监理确认的合格工程量为准。
- 3、最终结算价依据2020年8月26日深南府办规【2020】3号《南山区“民生微实事”工作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审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4.1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8月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贰份，监理执壹份。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 2301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755927941210202

518040

合同备案情况：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年 月 日

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验收日期: 2023.12.1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元)	3148251.78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基础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8.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深筑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68736
施工单位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004138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联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059960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于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陈妮思
副组长	江晓东、黄明超
组 员	肖杨、吴汇龙、劳坚伦、方振兴、马新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江晓东	肖杨、方振兴、黄明超、马新宏、劳坚伦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黄明超	肖杨、方振兴、马新宏、劳坚伦、吴汇龙
给水工程	/	
交通设施工程	/	
污水处理工程	/	
防洪工程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黄明超	肖杨、方振兴、吴汇龙、马新宏、劳坚伦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联系电话
陈妮思	蛇口街道	党工委委员	
胡M	蛇口办		
肖 杨	蛇口办	工作人员	
黄明超	中政建	总建	
方振兴	1-1	主监	
陈M	深圳市深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记石	深圳市公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928443285
马新宏	V 12.21	技术负责人	
刘 洋	深圳市公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1、2023年度蛇口街道民生微实事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本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 2、本工程使用的工程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验合格。
- 3、本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经参建四方评定, 质量合格。
- 4、本工程竣工验收资料齐全。
- 5、本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安全和质量事故。

综合上述, 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3、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2024 年金湖路环卫宿舍加固工程，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5.9.20；
2、工程名称：门诊睡眠认知中心及肾内科 GCP 室等改造项目，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5.11.1；
3、工程名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5.12.10；
4、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项目，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6.4.14；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时间为准；履约评价扫描件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评价，1 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

2024 年金湖路环卫宿舍加固工程

2024-2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名称	2024 年金湖路环卫宿舍加固工程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杨凡 0755-21513579
合同金额	124.780702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开工时间:2024年10月18日 竣工时间:2025年9月12日
履约评价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具体情况	工程名称： 2024 年金湖路环卫宿舍加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金湖路 7 号环卫综合楼		
建设单位 意见 (公章)	履约优秀  日期:2025年 9月 20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门诊睡眠认知中心及肾内科 GCP 室等改造项目

2025-1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

项目名称	门诊睡眠认知中心及肾内科 GCP 室等改造项目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杨凡 0755-21513579
合同金额	28.847885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具体情况	工程名称： 门诊睡眠认知中心及肾内科 GCP 室等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 工程主要内容:本工程包3个子项目:(1)门诊二楼睡眠认知中心改造改造面积约78平方米。(2)门诊三楼肾内科 GCP 室改造，将一间诊室改造为3间(GCP 药品/器械储存室、谈话室、诊室)，增加墙，对地面、天花、空调系统进行改造。(3)门诊楼楼顶(5楼)患者食堂天面水修缮。 项目经理：马成斌		
建设单位 意见 (公章)	优 周  日期:2025年11月 / 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项目名称		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		合同编号		北大深医总合[2024] 62号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杨凡 0755-21513579	
中标金额		500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5年1月3日-2026年1月3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工程名称：医院零星修缮工程及应急抢修项目 工程地址：北京大学深圳医院本部院区管辖范围，及自有物业(包含青莲公寓117套、园博绿苑47套宿舍)等。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同意履约为优秀  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广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杨凡 0755-21513579
中标金额	340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开工时间：2025. 4. 15 竣工时间：2026. 4. 14
履约评价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具体情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零星修缮驻场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		
建设单位 意见 (公章)	日期: 2026 年 4 月 14 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